

通訊處：北平市黨部街國語統一
籌備委員會，週刊編輯處

國音常用字彙

轉錄「圖書評論」第一卷第五期
(民國二十二年一月一日出版)

黃志尚

我既不懂得國音，也不是一個研究音韻學的人。這一篇文章，不過是我與國音這一個問題有所接觸的時候，一些雜亂的感想。談不到所謂批評，也夠不上批評，更不敢批評。不過是想誠心求教而已！

統一國語這一件事，似乎隔著歷史長河了。記得民國九年我在長沙楚怡小學高等三年級讀書的時候，已經學着國語了。後來進了師範學校，便把小學的國語知識一股腦兒忘得乾乾淨淨。一直到師範五年級，又重新去認識注音字母。我與國語相交的歷史，也不能不算長久，從開始到現在，已是十幾年了。在這十幾年中，不僅是經過兩度的學習，還會厚顏的教過人家。雖然如是，國語和我還是格格不入！

我曾到過上海和廣州，前年在河南做事，去年便到南京了。因此，我很聽過國語不統一的痛苦。在上海的時候，我會親自耳聞目見一個日本人用我們的國語問路，我國的同胞竟是不懂。像這樣，未免太夠不上做中國人了。

國語的提倡，實在是刻不容緩。我已多日沒有在教育界混飯吃，對於近來國語推行的狀況不大清楚。據我前年在河南的時候，就不見小學裏面有教國音的，我很以為河南不及我們湖南。誰知道去年我回到湖南去看，從前教國音的小學，現在也不教了！

國音統一，自開始提倡以來，大家不努力，和沒有恆心，固是不可諱言的事。但是國語之不易學習，也不能不說是一個最大的原因。

據我個人的經驗來講，我曾兩度學習，雖然天分很低，也不應當總是說不來——我還會教過人家，那又是怎樣教的呢？就是教人家認識注音符號，拿注音符號去拼拼音。所拼的是書上的字眼，充其量，能夠照書本很自然的念兩遍。至於平常說話，那又是另一回事了。

我們湖南有一句俗話：「天不怕地不怕，只怕湖南人說京話」。就是說學京話學不像，說起來難聽得令人可怕。國音就是北京音，國音就是北京話，學得

不像，也真是令人可怕！無怪乎國語之不易普遍了！這固然是一種可恥的習氣，可是我們也不能不承認他們實際的困難。

按：學什麼地方話學不像，也難聽得可怕，如果一個人的胆子那麼小。用某地方的語音作標準，別處的人講起來都難免可怕。定一個四不像的標準，或者不像「不像」斯像矣，故不可怕。然而怕與不怕，是個人的心理作用；頗難以已度人。

到一個地方學一個地方的話，是很不容易；要學到和本地的方言一樣，更是不容易；不到那一個地方，要學那一個地方的話，並且學到和那地方的土人說的一樣，似乎不單是幾個注音符號所能為力的。

按：顧名思義，注音符號，只是注音的；能得到「音」的統一，注音符號的功用，就算盡了；「學得和那地方的土人說得一樣」，「確」乎不單是幾個注音符號所能為力的。

要統一國語，總要顧全各地的便利才好。中國各地的話雖是相差很遠，但是也不少共通的地方。我們對於這些共通之點，似乎宜多多採取。北平音實在是很好，很可以作為標準音，但是也有很多音是太特別了，不盡

可以取法。同時有些音是北平所沒有的，却是各地所通行的，似乎也有採納的必要。倘是一意的只用北平音作標準，不僅是要引起學習上的困難，不易達到通行的目的；就是有人能出奇策，把他統一了，像中國這樣寬大的地方，交通又不便利，終久還要弄出歧異來。

作者所謂全國「共同之點」和「各地所通行的」音，究竟是什麼，究竟有沒有，都成問題；在沒有「多費一番手續」，作精確的調查，統計，試驗之前，這種話是沒什麼根據的。為什麼有了標準，還「終久要弄出歧異來」？而且事實上中國的交通是日趨便利的。

我們無論到那一省的省會，當然是各省人說各省的話，但是在省會裏面的話，比較是特別容易懂。要是到了省會以外的地方，尤其是鄉間，就極不容易懂得了。這是什麼原因呢？大概都會裏面所說的話，除了少數的音，是沒有字眼的，大體都是能夠寫出來的。鄉間的話，不能用字寫出來的就多了。我們全國都是用一樣的字，用一樣的字典，所以讀的音，雖然有差別，但大體都相同的。都會的地方，識字的人比較多一點，尤其是有說官話習俗的人，沒有字眼的語句要特別

少一點，所以容易懂得。譬如「這是甚麼」一句話，無論叫哪一個地方的人來念，互相都可以懂得。如果各就本地的土話來說，則

廣東話是：ㄉㄧㄉ ㄅㄤ ㄇㄧㄞ ㄭ

上海話是：ㄉㄢ ㄔㄤ ㄕㄚ ㄕㄤ

長沙話是：ㄉㄢ ㄔㄤ ㄕㄧㄤ ㄕㄤ

河南話是：ㄉㄢ ㄔㄤ ㄕㄢ ㄕㄤ

便不易懂得了。我們只要大家能說「這是甚麼」，就很好。何必再多一番手續，叫大多數的人都去學北平話，講「這是甚麼」呢？「甚ㄉㄢ ㄔㄤ ㄕㄢ ㄕㄤ」這種講法，差不多全國都是如是，這種音的來源就是以前用反切注出來的音，全國都是根據一個來源，所以大體相同——就是北平也未嘗不是一個讀法。「甚ㄉㄢ ㄔㄤ ㄕㄢ ㄕㄤ」是說話的時候的一種變音，是北平的俗音。我們不採取大家便利通用的音，強迫令人去讀一地的俗音，無怪統一之不易也！

我們無論到那一省的省會，當然是各省人說各省的話，但是在省會裏面的話，比較是特別容易懂。要是到了省會以外的地方，尤其是鄉間，就極不容易懂得了。這是什麼原因呢？大概都會裏面所說的話，除了少數的音，是沒有字眼的，大體都是能夠寫出來的。鄉間的話，不能用字寫出來的就多了。我們全國都是用一樣的字，用一樣的字典，所以讀的音，雖然有差別，但大體都相同的。都會的地方，識字的人比較多一點，尤其是有說官話習俗的人，沒有字眼的語句要特別

，但說到「互相都可以懂得」，「全國都是如此」，「幸而前面還有「差不多」三字」，也頗有問題。離北平不遠的鄰近鄉鎮，就得說「ㄉㄢ ㄔㄤ ㄕㄢ ㄕㄤ」才能聽懂。作者稱「語音」為「變音」，似乎還有什麼「常音」，可是作者注的ㄉㄢ ㄔㄤ，也並不見得是全國「語言」裏通行的「常音」或「大家便利用的音」。果真全國人都因為不知道國音應該「用一地方的音作為標準」這種道理，而存「正音」「俗音」的偏見；那就真就「無怪統一之不易也」了。

中國讀書的音，原來各地都有共通之點。因為參雜土話的成分愈多，他差別也越大了。所以南方人北方人說話的聲音雖然很懸殊，但是寫起文章來的音韻還是相同。拿歷代南北詩人所做的詩來比較，就更明白了。統一國語，我覺得是要拿普通的讀書音做標準，可以得到多少便利。說話務求完全可以用筆寫得出來，把土音俗音除去——就是北平的俗音土音也應在除去之列。

按：各地的讀書音差異到什麼程度，現在定的標準音和「各地」讀書音差異到什麼程度，用所謂讀書音作為全國語音的標準音是否「便利

國語週刊

Gwoyeu Joukan

目 錄

國音常用字彙（轉載）

黃志尚

」，由類類驟下斷語。國音常用字彙的說明第四條說：

「並把北平的一切讀法整個攬了過來」，這正是「北平的俗音土音也應在除去之列」的意思，不過作者是要把「語言」當作「俗音」「土音」，以與所謂「讀書音」對比罷了。

北平話是很流暢自然，是中國方言中最好的語言。可是也不見得至善至美。譬如我們在北平叫賣包車，叫到棉花胡同去。我們單只用正確的國語說：『棉花』『XY』『X同』『XL』，車夫一定不會懂你的。必定要說『棉花兒胡同』，不僅要加上一個『兒』字，還要把應讀陽平的『花』讀成去聲。像北平，向來是這樣說的，或是經過幾千遍的練習而成為習慣了的，自然覺得流暢順口；可是到我們南邊人口裏，就未免有些佶屈聱牙了。這些都不管。我們又看這一句話是不是很漂亮，足夠做標準呢？又如北平話『他XY是死要死的兒，不XL是死要死的兒』，『榮』和『要』讀一樣的聲音。聽起來，便是：『他是要死的，不是要死的』。『榮』字原來的音是讀『逸略切』，注音符號注起來便是『兒』的聲音。差不多各省的人，聲音變異如廣東福建的人，都是讀『兒』。我們到底是從大眾的音讀『兒』，還是從北平的音讀『兒』好呢？

按：那個地方的話也可以說得「流暢自然」，不獨北平話為然。棉花帶舌音，據編者所知只有一個叫「紡棉花兒」；至於把「棉花胡同」說成「棉花兒胡同」僅

起來，倒更費事。「四母」『XY』『X同』『XL』若不拿一個地方的聲調作標準，不知怎樣就算「正確」的國語？若只把字母讀對了就算正確，則這樣的「正確的國語」豈但北平的洋車夫不懂，全國的洋車夫都許不懂。如有人要到「我們」鄙處去買正確的『XY』，賣『XL』的人就許不懂。由此觀之，定一個地方的語言為標準，學的正確（像）了，即使其他地方人都不懂，至少那一個地方的人懂；定出一個無可「像」的標準，學得正確了，還是沒人可懂；利害輕重在其間矣。

按：平心靜氣的想一想，似乎不必「甯肯說話不懂，決不願意去做」。傳授國語並不是向一點中國話都不懂的外國人傳授，如中國人學習從來不懂的外國話一樣：這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情。既有了種習用的語言，要再學一種與這種習用語差不多的話，頗是不容易。譬如我自己對於北平話已有相當的學習，比較的已成了一種習慣，現在要我學南京話也學不像；反倒要我學廣東話還容易一點。就是因為『習而不察』的關係。國話之不易使人學好，也正是如此。其實，我們能夠求得全國讀音能比較相同就夠了，又何必定要和北人說話說得一樣呢？

按：標準還是要立的；說得一樣，固可；說得不一樣，也可。得得比較的『同一』統一國音正如有許多不一樣的房子，要把它改造成一個統一的式樣。我們不得不斟酌大多數的房子是一個什麼式樣，定出一個經濟而易學的計劃來。如果不顧大局，單肯定一個好的式樣作標準，未嘗不誤，但是

人工材料是否能夠辦到，頗成問題。只怕損傷元氣太多，不必易於成功吧！

按：定標準語並不是改造方言，方言還可以存在。作為所謂「斟酌」也只是說音容易！

從前的國音字典所注的音，確實是很危險。宜於把它刪改，以便學習。如「莫」的作用一樣，應該通通用「X」；「兀」是一個多餘的符號；「𠂇」用引代替……等確實是使學者便利得多。

按：修改的目的是使它合於一種活語音的標準。以言便利，「𠂇」不分，「我」（ㄨㄛ）覺得太不便利！

但是有的音，也不見得完全可以省略。例如『多』，讀『ㄉㄢ』的音，是比較普遍，不能因為北平音系裏面沒有『ㄉㄢ』，便教多數的人都去讀『ㄉㄢ』。並且在以前凡注『ㄉㄢ』的音，如多為德阿切，算為清音切，度為階學切等。注『ㄉㄢ』的音如采為觀火切，奪為社活切，墮為杜覺切等。可見『ㄉㄢ』與『ㄉㄢ』並不相同，不能因為北平人讀『ㄉㄢ』為『ㄉㄢ』，便把『ㄉㄢ』去掉。

按：標準既定，非改不可。又如『L』的音，在這裏通改注『T』。『L』是齒音，由舌尖與上牙阻止氣流，摩擦出來的聲音，相當於英文裏面的S。『T』是牙蓋音，由舌音與前口蓋阻止氣流，摩擦出來的聲音，有相當於英文裏面的sh。這兩種聲音是有很大的區別的。所以『L』與『T』也不便混用。北平本來L通讀T。不過如『喜』與『洗』，『吸』與『夕』，『希』與『西』，……雖則同為『T』的音，究竟有舌的前後阻的不

同，就是『T』與『L』的關係。因為『洗』『夕』『西』本是『L』的音，北平讀成『T』，但是當時『洗』『夕』『西』，究竟不如『喜』『吸』『希』是上聲，『喜』是去聲，單就一列字，有時上聲此說上聲；又如說『寶貴』，也沒有照上去聲說，而為平上聲。如果要把這些變化盡注出來，不獨不

勝其煩，並且徒亂人耳目。聲調的變換，差不多是自然而然的。所以不如存其本聲，以聽其自然的變化為妙。

按：詞書的變化、應於華奧內註明；聽其自然，終非良法。

在讀音還沒有普及的時候，名字不知字，或者見字不知音的機會多。知音不知字，因為他所知的音是不正確的，便無法求得其字。本書是以音為類的，大概是供特殊的用途。如果是作為通用的文字典，或為推廣之用，應以文字學的分類，依偏旁為次第作主體。才切實用，而便檢查。如果二者兼收，則更為便利。

按：是二者兼收。

本書的說明說『本書對於國音字典，現方着手重修內容體裁大有增改，非短時間所能蒇事，故先將較常用的字樣成本書，以為急需』。我很盼望這本國音字典能夠早日出現。因為學過國音的人不能不等待這本新國音字典的判決，究竟他所學的是不是錯了。將要學的人，要有它才不致走入迷途。

按：可暫依常用字彙讀音。

我並且盼望這一次編國音字典的先生們能確密一點，定出一個永遠的辦法出來，免得再又重修，使學者無所適從！像這樣今日一變，明日一改，終使一輩子，也統一不起來！

按：語音變則字典的音改，沒有絕對的永遠辦法。一日一改，似乎不致於。

至於我所說的意見，究竟對與不對，很希望有人以指示。因為這不是為我一個人，大概懷着我同樣的或想的人多著呢！

(附錄評論的)校者附誌：右文中的國音字母，有的排得不合格式，有的似有錯誤，但因承印者缺乏這套寶貨，二因校對者絕對不識這些字母，所以只好照它如此了。

本刊的訂者按：絕對不識這套「寶貨」的人，最好不借校者。